

## 非交易过户申请表

(仅限注册登记机构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)

过户类型: 继承 离婚 捐赠 法人资格丧失 其他

注：1、过户方如有多人，每个过户方单独提供本申请表；过户产品如有多个，请另附表格填写；2、如果是机构客户，授权经办人需要同时签字/签章；3、非交易过户的双方必须在同一销售机构的交易账户之间办理；4、产品分红期间（自权益登记日至红利发放日止）暂停受理非交易过户，在非交易过户申请受理后办理确认前，若拟非交易过户份额发生分红的，且捐赠方/被继承人在权益登记日之前（不含权益登记日）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的，分红款将支付至捐赠方/被继承人申购产品时的银行账户。